



第七十一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99(z)

全面彻底裁军

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措施

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目录

	页次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2
格鲁吉亚	2
三. 从国际组织收到的答复	3
国际刑事警察组织	3
四. 从欧洲联盟收到的答复	4

* A/71/50。

** 本增编中的资料是在主要报告分发后收到的或由于技术原因未能及时处理以纳入主要报告。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格鲁吉亚

[原文：英文]
[2016年8月25日]

格鲁吉亚是全球反恐联盟的积极成员，并参加多国反恐行动。

格鲁吉亚是 14 项国际反恐公约的缔约国，同时也是欧洲委员会《欧洲制止恐怖主义公约》和《修正〈欧洲制止恐怖主义公约〉的议定书》的缔约国。上述公约的规定已反映在格鲁吉亚的立法中。公约规定的所有与恐怖主义有关的罪行在格鲁吉亚《刑法典》中被定为刑事犯罪。

为了有效消除所谓“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的现象和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178 (2014)号决议，议会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拟定并通过了格鲁吉亚《刑法典》修正案。立法修正案扩大了对涉及暴力极端主义的严重棘手问题采取对策的范围。

为打击国际恐怖主义，格鲁吉亚在全球(联合国各项公约)、区域(欧洲委员会各项公约)、次区域(格鲁吉亚、乌克兰、阿塞拜疆和摩尔多瓦集团，黑海经济合作组织)和双边国际文书框架内，与伙伴国家有关机构开展了密切合作。

格鲁吉亚通过建立独立、非政治化和高度负责的格鲁吉亚国家安全局(打击恐怖主义的主要机构)，加强其反恐能力。为更全面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打击恐怖主义的各项决议(特别是第 1267(1999)号和第 1373(2001)号决议以及随后各项有关决议)，2011 年 12 月格鲁吉亚政府设立了一个机构间委员会，负责执行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根据新设立的法律框架，委员会的任务是在下列三个主要领域执行安全理事会的决议：资产冻结、旅行禁令和武器禁运。

格鲁吉亚特别重视核保安问题，因为这一领域是整个国家安全的基石。已采取了重要步骤加强国家的核保安，这些步骤涵盖了立法、体制、行动和国际层面上的重大进展。格鲁吉亚积极推动其打击违反核保安行为的指定执法机构的能力建设进程。截至今日，所有主要公路、海上、铁路和空中的边境管制点都全面配备放射探测设备，这增强了格鲁吉亚执法机构的能力，以查明可能用于恐怖主义目的的放射性物质和有毒物质的走私行为。

特别应该指出的是，格鲁吉亚是《欧盟化学、生物、放射、核危机化解卓越中心倡议》的第一个伙伴国家，格鲁吉亚通过了《减少化学、生物、放射和核威胁的战略和行动计划》。

三. 从国际组织收到的答复

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

执行摘要

- 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等恐怖团体、犯罪分子和其他非国家行为者使用化学、生物、放射、核材料和炸药材料，已成为当今全球安全所面临的最重大挑战之一。
- 2010年，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做出了一项战略决定，启动全面防止和应对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恐怖主义的能力，以支持其190个会员国。国际刑警组织打击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恐怖主义的方法包括四个主要支柱：

1. 情报和业务数据服务

- 促进成员国之间以安全的方式交流信息，并通过情报分析工作发现犯罪分子和犯罪组织，这是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分署工作的基础。
- 分署收集关于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事件的资料；分析信息和进行威胁评估；通过每月报告(国际刑警组织化生放核炸每月摘要)和临时报告，与国际刑警组织的成员国和伙伴机构分享关于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威胁和事件的情报和分析。
- Geiger 和“钟表匠”等专门数据库通过分享国际刑警组织关于参与非法的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活动个人的通告和预警信息，为成员国提供了业务支助和专门支助。

2. 能力建设

- 鉴于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恐怖主义袭击及其后果的严重性，预防和反制措施是国家和国际战略的基本要素。
- 国际刑警组织参与提高执法机构对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认识的努力；提供培训课程，以提高执法能力；提供预防方法供成员国使用。
- 国际刑警组织在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方面的主要能力建设方案包括：
 - 打击核走私讲习班
 - 放射性核调查培训课程
 - 放射性核的桌面演习
 - S³OMMET(微生物材料和新兴技术的安全、安保和监测)行动
 - “生物恐怖主义：风险和控制”讲习班

- 化学认识和现场管理课程
- 国际刑警组织化学和炸药反制措施课程
- 放射性犯罪现场管理讲习班

3. 调查和业务支助

- 国际刑警组织可以应要求以事件反应小组的形式向成员国提供业务支助。倘若发生恐怖袭击，可以将具有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物品专门知识的工作人员部署到这些小组。
- 此外，国际刑警组织开展了一系列举措、项目和行动，支持国际执法部门处理非法贩运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材料，其中包括：
 - 失效保险行动
 - 打击简易爆炸装置威胁全球联盟
 - CHASE(反化学品走私执法)行动
 - 全球盾牌方案(与世界海关组织合作)
 - RHINO(反应能力、危险评估、感染控制、国家协调和业务变化)项目

4. 开展伙伴关系

- 由于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恐怖主义的预防和应对工作的复杂性，多学科办法是至关重要的。必须在国家政府一级协调行动，确保各有关部委、机构和机关的密切合作和信息交流。
- 这一机构间办法需要扩展到国际一级。国际刑警组织在全球范围开展工作，联接由其成员国组成的全球网络，并与专门从事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恐怖主义预防领域工作的其他国际机构和倡议保持密切的伙伴关系。

四. 从欧洲联盟收到的答复

[原文：英文]

[2016年7月5日]

欧洲联盟共同外交和安全政策、欧洲安全战略(2003年)、欧洲联盟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战略(2003年)、欧洲联盟反恐怖主义战略(2005年)和欧洲联盟打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扩散的新行动方针(2008年、2013年)加强了欧洲联盟防止恐怖分子获得核、化学、生物和弹道导弹的材料、专门技能和技术的承诺。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高度重视不扩散，包括有效的出口管制问题，他们致力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第 1887(2009)号和第 1977(2011)号决议

就表明了这一点。按照第 1540(2004)号决议和欧盟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战略的规定，欧洲联盟要求在与第三国订立的协定中加入防扩散条款。

欧洲原子能共同体加入 2005 年《〈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修正案》一事于 2007 年获欧洲理事会批准。欧洲联盟所有成员国和欧洲原子能共同体都批准了《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并加入了《〈公约〉修正案》。此外，根据欧洲联盟推动各国普遍加入并有效执行国际条约和协定的政策，2016 年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开展支持《〈公约〉修正案》生效的外交联络工作，促使《〈公约〉修正案》于 2016 年 5 月 8 日生效。

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完全支持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发挥的关键作用，这与其对全球核保安努力的长期大力支持相一致。他们正在积极地参与 2016 年 12 月国际原子能机构下一次核保安国际会议的筹备工作。

同样，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对打击核恐怖主义全球倡议和其他倡议(例如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材料扩散全球伙伴关系、核保安峰会进程以及核裁军核查国际伙伴关系)作出了积极贡献，并将继续作出积极贡献，这改善了核材料的保安，加强了核保安文化。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极为重视核探测和应对机制领域(包括核法证学方面)并正在为此积极开展工作。他们还与国际刑警组织合作，执行该组织在这一领域的项目。

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坚决支持大力、有效地执行该决议。在这方面，他们为该决议的执行情况审查进程作出了重大贡献，特别是欧洲联盟提交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报告，其中包括关于决议今后的发展、为改善总体报告率而向未提交报告的国家开展的外交活动以及欧洲理事会一项支持第 1540(2004)号决议的新决定的各项建议，这项决定目前正在讨论，预计将于 2016 年下半年通过。

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继续资助支持《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的许多项目，并积极参与将于 2016 年 11 月举行的第八次审议大会的筹备工作。已通过一项欧洲理事会决定，规定了欧洲联盟对第八次审议大会的共同立场和优先事项。此外，2016 年 1 月 18 日另外通过了一项欧洲理事会决定，提供财政支助 260 万欧元，用于今后三年期间将在以下领域执行的有关公约的活动：推动普遍加入，加强与非政府利益攸关方在科学和技术、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方面的互动，发展国家执行公约的能力，支持闭会期间工作方案和第八次审议大会的筹备工作，并加强关于调查指控使用化学武器、生物武器或毒素武器的秘书长机制。

关于化学武器，欧洲联盟成员国在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用于全球裁军和不扩散项目经费的年度摊款中占 40%。2015 年 11 月通过了一项欧洲理事会决定，提供总额 460 万欧元资金支持安全理事会第 2235(2015)号决议。这一数字不包括欧洲联盟自 2005 年以来为支持执行与《公约》有关的核心活动而提供的 1 250 万欧元以及与销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已申报的化学武器有关的 1 700 万欧元。

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深入参与防止弹道导弹扩散的工作，特别是通过支持《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行为准则》和第 1540(2004)号决议的各项欧洲理事会决定以及通过促进稳定与和平的工具(英才中心)参与这一工作。

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持续地执行 2009 年《欧盟化学、生物、放射和核保安行动计划》。该行动计划采取了应对所有危害的办法，并且包含涉及预防、保护、探测和应对的 124 项行动。《行动计划》除其他外有助于执行《欧洲联盟反恐怖主义战略》和《欧洲联盟内部安全战略》。欧洲联盟委员会还承诺促进切实合作，以在欧洲联盟一级查明和减缓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风险，包括同业界、处理化学、生物、放射、核和炸药材料的设施经营者(设备制造商和安保服务提供方)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携手努力。将制订具体工具，包括指导材料、培训和提高认识活动及测试活动。在境外，欧洲联盟正在全世界八个地区(包括 55 个国家)实施欧洲联盟化学、生物、放射、核危机化解卓越中心倡议。该倡议旨在建立培训和装备能力，以减轻与化学、生物、放射和核灾难相关的风险和威胁。在该倡议的框架内，伙伴国家对其需求作出评估，并制定化学、生物、放射和核行动计划。到目前为止，欧洲联盟资助了化学、生物、放射和核方面约 60 个区域项目，项目主要涉及边境管理、反恐怖主义、海上保安、关键基础设施的保护和后果管理。建立与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和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联系是一个优先事项。

欧洲刑警组织开展了若干项活动，其目的是协助欧洲联盟成员国发展其预防和应对化学、生物、放射和核事件的能力。根据欧洲联盟委员会第七个框架保安研究方案(2007-2013 年)，部分资金被分配用于化学、生物、放射和核保安领域项目的研究和开发。

美利坚合众国、欧洲联盟和原子能机构在 2006 年共同成立的边境监测工作组一直致力于实施联合项目，这些项目在核侦测这一具体领域开展了团结一致的努力，目的是有效打击非法的核贩运、核恐怖主义和核扩散。核法证学方面的国际合作极其重要，欧洲联盟委员会自国际核法证学技术工作组在 1995 年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工作组共同主席。